

**中華民國足球協會109學年度訓練中心計畫
退訓申請單**

訓練中心區域		申請日期	
球員姓名		家長/監護人 姓名	
訓練組別		家長/監護人 電話	
實際訓練日期/次數	共計 次		
退訓原因			
相關證明文件 1. 退訓證明文件			
2. 存摺影本			
3. 報名費收據正本			
<p>說明：</p> <p>1. 因遭遇重大傷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致無法訓練者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、存摺影本及繳費收據正本辦理退費手續。如選手因態度或出缺勤不佳由教練退訓者，需由教練填寫本表單，並通知家長/監護人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2. 退訓文件受理至當年12月15日止，下學期將不再受理。退費原則：一堂課以200元計（含選拔），並扣除行政作業費600元與匯費後，返還剩餘款項。</p> <p>3. 本表單需取得家長/監護人、總教練同意簽名後，連同相關申請文件郵寄至「中華民國足球協會 訓練中心」（台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5號2樓210室）。</p>			
球員簽名		家長/監護人簽名	總教練簽名